

“蒲案”前夕同盟会 在蒲城组织的革命活动

王仲谋

近代的中国，积贫积弱，深受列强宰割，丧失了民族独立。一部分先进的中国人，为了争取民族独立和实现国家近代化，进行了不屈不挠，前仆后继的抗争与探索，实践过多种救国方案，探索过多种救国道路，但都没有使中国走上富强道路。随着中国近代民族资产阶级的诞生，以孙中山为首的民族资产阶级革命派领导的辛亥革命，这是“比较正规意义上”的资产阶级革命。它效法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以暴力推翻清王朝统治，用美利坚合众国式的资产阶级共和国代替封建王朝。甲午中日战争以后，一部分先进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把目光投向了亚洲的日本，思考日本历经明治维新后迅速由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成为世界强国的原因，于是出现了一股留学日本的热潮，寻求富国强兵的道路。1903年夏，蒲城人井勿幕留学日本，这是陕西籍最早的留日学生。他富于革命思想，到日本后不久就剪掉辫子，以表示决心与清政府决裂。1905年8月，中国同盟会在日本成立，井勿幕、李鼎馨立即加入，成为蒲城最早的同盟会员。

本年秋，十八岁的井勿幕肩负孙中山的重托，途经朝鲜回国至陕，在其胞兄井崧生的帮助下，首先在蒲城进行紧张而艰苦的革命活动，组织“良友会”，宣传孙中山救国救民主张和同盟会革命纲领。经井的努力，到1906年春，已发展有同盟会会员李仲特、李桐轩、张拜云、张东白、王子端、常铭卿等三十余人。这些人为蒲城文化、教育、经济等界著名人士，其中“尤多激进分子”。从此之后，蒲城的各种反清斗争，都是由井勿幕领导的同盟会发动的，蒲城成了辛亥革命陕西最早的据点。在“蒲案”前后的数年间，蒲城人民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如火如荼，燃遍各地，主要表现为保护西潼铁路的路权斗争，农民“交农”抗捐斗争和学潮斗争三个方面。本文中只就保路运动和交农运动整理成文，学运如“蒲案”已有专文刊出。

（一）同盟会领导的陕西“保路”运动

1906年春，同盟会陕西分会支部第一次全体会议在井勿幕主持下于三原召开。召开之后，首先领导了陕西绅商学界的爱国人士争取修筑西潼铁路权的斗争。自《辛丑条约》后，帝国主义对华改变策略，不是以开商割地为主，而是以资本输出为主，即在华争夺筑路、开矿、设厂的特权。为了争得中华主权不致丧失，因而激起全国性的“保路”运动。

1905年，清政府与比利时帝国主义政府签订贷款合同，让其修筑汴洛铁路和西潼铁路（西安—潼关）。为防止帝

国主义借机染指陕西之路权，陕西各界人民倡议自修西潼铁路。时任陕西巡抚的曹鸿勋和藩司樊增祥为了攫取办“新政”美名并从中渔利，便接过“自修”口号，奏请清政府批准官办西潼铁路。西潼铁路计程三百余里，需银三百万两。但“陕西凋敝”，加之当时摊派的赔款捐、行政捐等，人民“实力已尽筋疲”，难以筹集。于是陕西当局议订增加盐价、土厘税，并对农民按亩增加捐税，《秦报》乙巳年十二月第三期)，之后便对人民强征勒派，遂激起陕西各府县历时四年之久的农民“交农”斗争，面对席卷三秦大地的农民抗捐风暴，清政府不得不“出示晓谕，停收此捐”（《中国日报》1907年3月29日）。结果，因无款可筹，西潼铁路官办计划宣告破产。

官办西潼铁路失败后，陕西当局竟想出卖铁路主权予帝国主义。1907年，曹鸿勋派亲信赴上海招商，实则假洋奴买办之手吸收外股，乞怜于帝国主义；同时，又有英国商人“瑞记洋行”买办徐树德来陕活动，欲窃西潼铁路之修筑权。面对曹鸿勋等的鬼蜮伎俩，全国各进步报刊纷纷发文揭露鞭笞。

蒲城人在陕西保路运动中，表现尤为积极，突出的事例有以下几件：一是李元鼎以“垒空”的笔名在同盟会陕西分会机关刊物《夏声》杂志第三期上发表《敬告陕甘父老书》一文，大声疾呼：“巨盗至，将蹂躏我河山，践踏我田园，发掘我坟墓，吸取我人民之膏血，祸将不远也。”指出：“英公司运动政府包办西潼铁路，二十五年购还，已订草约，电询曹抚画

押……国破家亡，祸自今始。”此外，《秦陇报》、《关陇》等杂志和于右任在上海主办的《神州日报》，也发表文章予以无情揭露。二是1908年春，由同盟会员，蒲城人张拜云、井岳秀、朝邑吴宝珊、兴平南兆丰及赵元中、阎乃竹、崔志道、郑当员等发起要求陕西绅、商界“商办”。发表了《筹办西潼铁路启》一文，并随之成立“西潼铁路办事处”，掀起了全省范围内争取修筑西潼铁路路权的斗争。三是蒲城教育分会和高等小学堂的广大师生也积极投入这一斗争，纷纷上街游行宣传，反对出卖路权，提出商、绅自修；常铭卿多次上书陕西巡抚衙门，极力反对陕西当局借用外债修筑西潼铁路，也反对对广大农民强派路捐，提出由绅商招股民办。省城各校全体师生更是群情激愤，接连上书，坚决反对陕西当局出卖铁路权。第四是同盟会积极派张拜云代表全省绅商学界赴京，上书邮传部，控告陕西巡抚贪污腐败，毫无筑路诚意，企图出卖铁路权的可耻行径，并积极联络在京的陕籍爱国人士共同抵制。在广大人民的强烈反对下，陕西当局只好同意“商办”。

第五是在发起“商办”西潼铁路中，蒲城人积极参与，发挥了巨大的积极作用。1908年2月23日，路事大会在西安教育总会事务所召开，各府、州、县的绅商代表应邀参加。蒲城人张拜云、井岳秀等参加大会。会上张拜云等“纷纷痛陈铁路利害直接关系中国主权，全秦命脉，为杜绝外人觊觎，急需集股自办。会议群情激动，当场认股者竟有二十余万股之多。”“蒲城井岳秀、朝邑吴宝珊、兴平南兆丰等除积极筹

集三万股(每股银二两)外,还各自单独认了股。”西安各界群众也争先认股,很快集股三十多万。

第六是在西潼铁路筹建中,张拜云掌管西潼铁路办事处文牍,成了筹建该铁路中的实际主持人。他为西潼铁路的筹建呕心沥血,昼夜操劳,亲临一线实地勘察路段,联络招募国外先进工程队,还出资选送李仪祉等爱国青年出国留学,学习铁路建筑与管理,为陕西培养铁道科学技术人才。由于长期积劳成疾,张拜云不幸于1909年赍志长逝于路所,只有四十六岁,一代英才去,堪为陕西辛亥革命一大损失。

陕西商办西潼铁路之举,虽然以后由于种种原因并未成功,但却抵制了帝国主义侵占西潼路,侵略奴役陕西人民和清政府出卖路权的阴谋,具有十分积极的意义。

(二)蒲城农民的抗捐“交农”斗争

捐税是清政府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各种重税使人民苦不堪言。统治者一方面不顾人民死活,加重搜刮以应付对外巨额赔款及穷奢极欲的腐朽生活开支;另一方面则残酷地镇压人民的反抗斗争,这就不能不引起中国人民越来越激烈的反帝反封建斗争。

陕西地处西北,本来经济就落后,人民生活贫困,但一向为清政府横征暴敛之区,各种苛捐杂税名目繁多。当时的国税,附于地丁者有新加之赔款、差徭捐;附于盐课者有新

旧之盐斤加价；附于厘金者有烟、酒、糖之加税。就地方税看，办学有捐，办警务有捐，筹地方自治有捐，谋地方公益有捐，筹办西潼铁路有捐，如此等等，几乎形成无事不纳税的局面。加之陕西连年旱灾，灾区达六十余州县，闾阎凋蔽，十室九空，民流游徙，饿殍载道，而反动腐朽的清政府仍是对人民群众敲骨吸髓。面对如此繁重的捐税及灾情，群众负担已经到了无法承受的地步。就连陕西当局某些头脑清醒的人都惊呼：“陕西为贫瘠省份”，“再加之其能堪乎”？若不早想安善之策，“殆有不堪设想者矣”。党积龄在《秦陇报》第一期上以“播种”的笔名，发表文章指出：“庚子大荒以后，陕民十室九空，而无年不加捐，无款不剥民，乡民饮血茹苦，久已积不能平”。遂相率奋起抗争，而“各处人民聚众之目的，惟求停止亩捐，亦人民之正当请愿权……”。各级贪官污吏，借筹修铁路，虚耗贪污，使“我陕人一点一滴之膏血任人挥霍，最亲最爱之同胞任人屠戮，至大至巨之利源为人破坏，苟非麻木不仁，无不眦裂发指”。对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和清政府官吏的腐败进行了无情的揭露。

1906年秋至1907年春，关中数十县人民抗捐“交农”斗争风起云涌。当时蒲城官府为征收西潼铁路路捐，增加盐厘、谷厘、土税（逼民种鸦片，借此征收重税。），激起民愤。1907年阴历二月初二这天，正值县城古会，四乡农民用鸡毛传贴，四处约集农民交农，要求免掉路捐。四乡数千农民肩扛杈把扫帚聚于西门口，喊声震天。县令李体仁先派人在城楼上答应农民要求，说马上发告示减捐。群众认清这系骗

局，齐呼“不行”！一齐用力推断紧关的城门门关，沿西街蜂拥进入县衙大堂。吓得县令“逾后垣出西门”，虽保住了性命，却搞得“腿已跌伤”，狼狈不堪（载《中国日报》1907年3月10日版）。百姓寻县令不见，遂将权把扫帚丢在大堂前，几乎堆满院子。这次“交农”，以西南乡明土村农民为主，北乡首领为川里李家人麻狮子（原籍系渭南县官道乡西张天河村），西乡首领为马家堡人梁命儿。百姓“交农”离开县衙后，随即往东去文庙斜对面的官钱局（局址即今税务局对面的百货门市部，时新用铜元，群众也称为“铜元局”），此局是蒲城县衙强征暴取的钱财存放处。去官钱局的以明土村群众为主。愤怒的群众将大量铜元抬出，撒满大街，让上会的群众去拾。事后县衙声称共十万零八百文铜元被抢。之后，县令李体仁派马队四乡缉捕交农首领，麻狮子四处藏匿不成，只好逃回原籍渭南官道西张河村。梁命儿等终被拿捕，投进监狱，枷锁严禁，被判重刑，一连押了六年，至蒲城辛亥反正，满清覆亡后才获自由。

“蒲案”前夕，蒲城广大农民轰轰烈烈的抗捐“交农”斗争，影响极其深远。尽管这次斗争遭到清朝地方官吏的残酷镇压，但在群众斗争的压力下，各种额外捐税暂时停收，路捐也“一律暂行免收，以安民心”。陕西留学生所办的同盟会陕西支部机关刊物《夏声》杂志，评论这次抗捐斗争时写道：“势如寸炬燎原，烈焰齐发”。蒲城农民的抗捐交农斗争沉重地打击了清王朝的统治，在陕西的封建统治，已处于风雨飘摇之中。经过这次斗争，蒲城各界群众日益觉醒，更大的革

命风暴即将来临。不久，即爆发了震动全国的蒲城学潮。

参考资料：

- ①《辛亥革命在陕西》。
- ②《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大事记述》。
- ③《西北革命史征稿》。
- ④《蒲城新志》。
- ⑤《续修陕西省通志稿》。
- ⑥《陕西清理财政说明书》。
- ⑦《陕甘新民变档案》。
- ⑧《陕西辛亥革命》。
- ⑨《中国日报》。
- ⑩《秦陇报》杂志，第一期。
- ⑪《陕西乡贤事略》。
- ⑫《陕西辛亥革命回忆录》。
- ⑬《陕西官报》，宣统元年，第一期。
- ⑭与刘应岐、齐炳文、赵双明等老人生前谈话记录。以上老人如在世均在百岁左右。